

江苏省教育厅

苏教安函〔2018〕12号

省教育厅关于转发省安委办在全省各类学校、科研院所、医疗机构迅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紧急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、各高等学校：

现将《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在全省各类学校、科研院所、医疗机构迅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紧急通知》（苏安办电〔2018〕3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省教育厅印发的《关于迅速开展高校实验室安全隐患排查的紧急通知》（苏教安函〔2018〕11号），认真开展实验室安全全面排查，彻底整改安全隐患，切实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。

请各参与举办独立学院的高校将本通知精神传达到独立学院。

附件：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在全省各类学校、科研院所、医疗机构迅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紧急通知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